

耶穌(7) 耶穌帶來嶄新的約

【前言】

●從無限量供應吃到飽的西式自助餐來體會神對我們的愛、恩典與赦免，也是無限量的。耶穌為我們而來，祂帶來新的約、新的命令、新的運動。

【內文】

一、耶穌豐盛無條件的恩典

●「天離地何等的高，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！東離西有多遠，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！(詩103:11-12)」不論我們過往有多不堪，神無限的愛與赦免，可以包容你我的一切。

(一) 耶穌為我們而來

●當耶穌和門徒來到耶路撒冷過逾越節，這時，聖殿高層聽說耶穌要來，他們想利用這機會抓住耶穌，除掉祂。「那時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早已吩咐說，若有人知道耶穌在哪裡，就要報明，好去拿他。(約11:57)」但百姓都仰望耶穌是將要來的彌賽亞(救世主)，所以聖殿高層考慮過節時不要抓，恐怕百姓生亂，但在人群中安排眼線，等人潮散去後，才打算下手。

●在逾越節的前五天(第二天，有許多上來過節的人聽見耶穌將到耶路撒冷，(約12:12))百姓都期待耶穌的到來，他們每年紀念神拯救他們脫離為奴之地建立自己的國家，而今天會不會是神成就祂應許的時刻，耶穌來是否也能使以色列人從羅馬人手中得釋放？但猶太高層和羅馬人都嚴陣以待，看著闔城的百姓主動讓道，列在兩旁，搖著棕樹枝歡迎耶穌，喊著說：「和散那！」和散那意思是：上帝拯救我們吧！他們相信耶穌是神差來要拯救他們的。

●但百姓的歡呼訴求，卻轉到政治方向，也是危險的方向，他們喊著：「奉主名來的以色列王是應當稱頌的！」他們期待耶穌來推翻羅馬帝國，建立地上的國度。但耶穌來，不是為了建立以色列國，祂是為你、我而來。

(二) 撒但極力攔阻

●耶穌來要成就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而當祂要成就這個約的時候，舊約需要被取代。

●逾越節前兩天，發生一件事：耶穌的門徒猶大出現在大祭司長面前，猶大和祭司長、守殿官商量，要怎麼可以把耶穌交給他們。他們都甚歡喜！他們害怕耶穌，怕祂若真作王了，他們既得的好處都會失去。(這會不會也是你我害怕讓耶穌作我們的主的原因？因害怕祂會把我們最愛的奪去。但耶穌來，不是要拿去什麼，而是要把好東西賜給我。)

●世界國度跟神的國度正面交鋒似乎成功了，他們以為殺了耶穌，世人就得不著救恩，但耶穌從沒主張自己的生命，祂來是為了捨掉祂的生命。

二、耶穌設立了聖餐

●耶穌到耶路撒冷所做的一些事，起初門徒不明白，直到耶穌從死裡復活才漸漸明白。耶穌先差門徒去找個地方過逾越節，並且要告訴門徒將發生的事。祂在那個晚上，要告訴門徒：

（一）耶穌就是被殺的逾越節羔羊

●馬太福音26:26「他們吃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你們拿著吃，這是我的身體；」路加福音記載的是「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：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（路22:19a）」這話一出，門徒必定十分錯愕，祂接著竟然說：「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（路22:19b）」從歷世歷代以來，逾越節就是要紀念神帶領以色列出埃及得救贖的日子，但耶穌卻說，從今天開始，每次過逾越節，是為了紀念我（耶穌）。

●吃完晚餐後，耶穌拿起杯來，祂說：「這杯是...」其實以色列人都知道這杯是當初滅命天使要擊殺埃及長子之前，神吩咐以色列人把羔羊血塗在門楣、門框上，天使就會越過不擊殺他們。但耶穌竟說：「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。」

●先知耶利米預言過「耶和華說：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，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（耶31:31-32a）」耶利米也指出了新、舊兩約的不同點：「耶和華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（耶31:33）」摩西所頒的約，是寫在石版上；但到了新的約，神會把律法寫在他們的思想、心版上，是可以意識到、甘心遵守的約。

●約通常講的是關係，是雙方同意兩造之間的契約，證明雙方的關係。新約將代表新的關係，不再像舊約（神單獨與以色列民族所立的約），新約是神與世上每一個人所建立的新的關係。在亞伯拉罕時代，約有三種形式：

（二）三種不同的約

1. **雙方平等的契約**：兩造基於平等關係建立的約，比如商業上的契約、或租賃之約，是在雙方同意下簽訂的合約。
2. **雙方宗主權契約**：是不對等的約。兩造一方是君主、一方是百姓；或一方是地主、一方是佃農。有權柄的一方，掌握約的條件、狀況，另一方沒有選擇餘地，只能照做。神和以色列百姓所立的約，是宗主權契約；百姓遵守律法就得祝福，違背就招咒詛。但神立約的背後是帶著慈愛，對百姓是有益處的。神要建立一個新的文明、新的社會，（亞伯拉罕時代是遊牧、部族社會，拜假神風氣興盛、道德極墮落），所以揀選一個民族代表祂，並立許多律例規條來建立屬神的國家、民族。
3. **雙方契約（單務契約）**：這是單方面的契約，兩造之間，只有一方負責債務、盡義務，另一方只需接受、享權利，不負任何責任。比如贈與契約。

●當時立約的做法是，一定要有動物犧牲，表示立約這事是嚴肅的。他們把動物剖開兩半，放兩邊，立約雙方從中間經過。如果其中一方違背這個約，就會像這不幸的動物被殺流血。而單務契約不是兩方經過，只有一方經過，表示責任都只在我身上，另一方只要接受就可。（創15:17-18提到神與亞伯蘭立約的經過，那天亞伯蘭沒有從其中經過，是神從其中經過）

三、耶穌帶來嶄新的約

（一）用血所立的新約

●逾越節晚上，神和人建立了一個新的約，是用耶穌的寶血所定的約，這是單務契約，是耶穌所帶來嶄新的約。「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，（路22:20a）」耶穌就是那個被剖開流血的動物，所以這約成立，而我們不用做什麼，因這約耶穌所流的血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。」我們只要接受就行，「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（太26:28）」

●耶穌在說即將成就的事時，門徒可能難以理解，耶穌怎麼可能死，祂當下是闔城最受推崇、景仰的人。而流血赦罪的事，應該在聖殿祭壇前執行，但耶穌卻說只要藉著祂，罪就得赦免！祂的話對門徒而言，震撼很大。但當耶穌開始出來服事時，施洗約翰看見耶穌來就說：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。」事情發生果然如此，逾越節的第二天，耶穌就被掛在十架上捨了祂的生命。

●羅馬帝國代表撒但掌權的國度，看似得勝了、把耶穌釘死了，但在羅馬人的鐵釘下，神藉著耶穌所流的寶血成就了所應許的新約。

（二）嶄新之約是為你而立

●這是新的安排、新的約定，是神為每個世代、每個世人所立的約，這是最美的約、永遠的約，是祂成就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。這種白白得來的恩典，世人無法明白，但使徒約翰告訴我們：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我們只要：

1. **相信祂**，就不會在新約之外，就可以得著永遠的約，賜給你新的生命。
2. **跟隨祂**，耶穌認識我們每個人曾經的軟弱、失敗，但仍呼召我們來跟隨祂，因祂已為我們承擔一切罪債，使我們得著自由、享受一切恩典。

【小組討論與分享】

1. 世人常說「無功不受祿」、「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」，面對耶穌白白的恩典，我們真完全相信、接受嗎？還是我們仍覺得需要靠行為來交換祂的恩典？
2. 舊約諸多規定很重要，是神要在混亂的世代建立一個全新文明必要的方式；而新約是更美的約，請分享新舊約對我們生命有何提醒、引導、幫助？
3. 成就世界權勢，是透過流別人的血（一將功成萬骨枯）；但要成全神國度，卻是捨己生命、存心順服、以致於死。為了堅持真理，你我是否經過屬世價值的挑釁？請分享我們生命的學習。
4. 這次信息對你印象最深、最有幫助的是什麼？

【神的工——禱告時間】

1. 請為今天新來的朋友祝福禱告，並請每位組員自由提出你的代禱事項。
2. 求主幫助我們更多認識神奇妙豐盛的救恩，使我們享受主的愛、領受祂的恩典，並且活出愛，與人分享神的救恩。
3. 求主使我們真認識基督，曉得他復活的大能，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，效法他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。求主吸引我們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要我得的。
4. 求主賜福每個小組（從學生至成人小組），興起更多主的工人，為主發光，成為神話語的出口，將人完完全的引到神的面前，使小組生養眾多，神的榮耀祝福更多的充滿每個小組。